

宣城市林业局文件

林办〔2022〕5号

关于印发《宣城市林业局 2022 年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县、市、区林业主管部门，局各科、办、中心（站）：

现将《宣城市林业局 2022 年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确保全面完成 2022 年各项工作任务。

特此通知。



宣城市林业局 2022 年工作要点

2022 年，是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开启之年，是深化新一轮林长制改革和建设全国林业改革发展综合试点市关键之年。全市林业工作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树牢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全面加强生态保护修复，科学推进国土绿化，提高生态系统碳汇增量，做大做强绿色富民产业，推动林业高质量发展迈上新台阶，为加快建设长三角中心区现代化城市和奋力争当长三角一体化高质量发展安徽排头兵做出积极贡献，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一、总体思路和主要目标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安徽作出的系列重要讲话指示批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以及省第十一次党代会和市第五次党代会精神，围绕“打造新高地、争当排头兵，加快建设新阶段现代化美好宣城”主题，全面落实“1325”行动计划，“1”就是“一个统领”：即，以弘扬传承伟大建党精神推进“绿水青山旗更红”机关党建品牌建设为统领，“3”就是“三个抓手”：即，以深化新一轮林长制改革、推进全国林业改革发展综合试点市建设和推动国家储备林项目建设落地为抓手；“2”就是“二个路径”：即，以打响“中国绿都 康养宣城”生态品牌和打开“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转化通道为路径；“5”就是“五个目标”：即，以打造“全国林

业制度改革创新策源地、面向长三角的林业生态产品供养地、优质林产品供给地、森林旅游康养目的地和生态文化融合样板地”为目标。

全年完成营造林 40 万亩，森林火灾受害率控制在 0.4‰ 以内，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控制在 5.42‰ 以内，完成重大林业有害生物防控目标。严守全市 5.26 万公顷湿地保有量，湿地保护率保持 50% 以上。林业总产值突破 780 亿元，林权抵押贷款余额超过 18 亿元，力争山区农民林业综合收入年增长 10% 以上。

二、重点工作安排

（一）以加强机关党的建设为统领，打造绿水青山旗更红党建品牌

1、**建设政治过硬模范机关。**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定不移向党中央看齐，向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看齐，向党中央决策部署看齐，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主动权，教育引导机关党员干部增强政治意识、强化政治修养和自我约束，保持政治清醒和政治定力。

2、**建设组织过硬模范机关。**落实局党组抓党建的主体责任、党组书记抓党建的第一责任和分管领导直接责任、班子成员“一岗双责”，以围绕中心、建设队伍、服务群众为主线，以提升组织力为重点，不断创新支部建设“大学习、大讨论”等活动载体，持续开展“绿水青山旗更红”党建品牌创建。推进林业行业诚信

建设，扎实开展志愿服务活动，强化社会责任意识、规则意识、奉献意识。加强干部职工国防安全教育，增强国家安全意识，扎实开展“双拥”工作。积极争创民族团结进步先进单位，积极做好统战工作，注重发挥系统党外知识分子作用。

3、建设作风过硬模范机关。持续推动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省市委要求落实，聚焦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持续开展正风肃纪。党员领导干部发挥表率作用，推动中央及省市规定落实落细，带头转变作风。倡导“六双”作风建设，着力解决慵懒散拖、推诿扯皮、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态度不好、责任性不强、工作方式简单粗暴等问题。认真做好离退休干部工作，发挥机关工会、共青团、妇女小组和关工委作用，提升机关凝聚力。

4、建设纪律过硬模范机关。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重要论述，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党组会议定期研究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党组班子成员认真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一岗双责”，精准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保持惩治腐败高压态势。坚持将纪律挺在前面，把遵守党的纪律情况列为党员干部考核、考察的重要内容，使党的纪律真正成为犯者必究、违者必查的硬约束，推动广大党员干部做遵纪守法的合格党员。

5、建设能力过硬模范机关。牢固树立抓落实就是抓发展的理念，着力在“学两湖、提标杆，强信心、促跨越”中展现林业担当作为，激发党员干部改革创新精神，鼓励敢闯敢试、敢为人先。进一步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等改

革，努力提高林业政务服务信息化水平。强化对外宣传，创新宣传形式，加大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等林业法规政策宣传力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提升依法行政工作能力。履行综治委成员单位职责，推进林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

(二)以深化新一轮林长制改革为引领，打造制度改革创新策源地

6、高标准推进全国林长制改革示范区建设。认真贯彻落实《安徽省林长制条例》，深入推进“五大森林”行动，出台《宣城市县乡村三级林长履职操作规范》，强化工作措施，统筹各方力量，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格局，推动林长制各项改革任务落实到位。健全县级林长巡林履职媒体公示制度，全面推行乡村两级林长巡林履职公示公开，推动县、乡两级林长每年向上一级总林长报告履职情况。完善林长制“五个一”服务平台管理体系，切实为各级林长履行职责提供服务保障。

7、高水平推进全国林业改革发展综合试点市建设。制定出台试点市建设年度工作要点，推动改革任务有效落实。围绕生态价值转换路径实现，坚持改革创新、系统集成，重点在深化森林资源管理、林地规模经营、林业金融创新、林业产业融合发展、林业碳汇培育和交易、国有林场激励机制等方面谋新法、探新路。搭建林业金融服务平台，以建立宣城市公共资源管理交易中心林业分中心为基础，建立林业金融服务平台，完善“一评二押三兜底”机制，推动林业金融创新。深化林地股份制经营试点村建设，推广林地经营权流转证和林地受益权证。

8、高质量推进国家储备林项目建设。鼓励各地先行先试，创新性推进国家储备林建设，为打造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区提供有力支撑。切实加大国家储备林项目招商引资力度，积极引进龙头企业、上市公司、国有企业等参与建设。鼓励社会资本投资林业，拓宽社会资本参与国家储备林建设的途径和渠道，保障社会资本获得合理收益，让项目吸引资本、资本找到项目，实现项目和资本相互耦合，以大项目带动、大企业参与、大资本投入，努力把国储林项目建成我市林业高质量发展的样板项目、示范工程。

（三）以服务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为路径，打造林业生态产品供养地

9、深入推进国土绿化工作。持续推进“四旁四边四创”绿化提升行动，精心组织实施欧洲投资银行贷款项目，以“两高”（高速公路和高速铁路）“两江”（青弋江、水阳江）两侧可视范围为重点，采用乔、灌、草结合的方式“增绿”，形成森林景观长廊。以巩固提升国家森林城市、省级森林城镇为抓手，积极推动县级国家森林城市创建。根据省林业局营造林带图上报工作部署，做好2022年营造林上图和2021年国家林草局“一张图”系统营造林建设成果上图工作。继续推动古树公园建设，完成年度古树名木保护修复任务。

10、积极开展林业碳汇工作。编制林业碳汇中长期规划和实施方案，加强林业碳汇计量检测。结合林业重点工程和国有林场森林经营，发展林业碳汇项目，着力提升林业生态系统碳汇增量。

积极参与林业碳汇交易试点，探索建立林业碳汇及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

11、切实强化森林资源管护。认真贯彻落实中办、国办印发《天然林保护修复制度方案》通知精神，指导各地制定《天然林保护修复制度实施方案》。持续做好天然林补助资金和公益林补偿资金发放工作，确保我市公益林天然林面积保持稳定、质量稳步提升。推进2021年度森林督查案件查处与整改工作，常态化开展森林督查，严厉打击各类涉林违法行为，认真落实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加强林业行政执法监督，做好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根据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印发《新一轮林地保护利用规划编制工作方案》和《新一轮林地保护利用规划编制技术方案》的通知要求，在对接三调成果的基础上，科学完成我市林地保护利用规划编制工作。

12、积极推进湿地保护修复。贯彻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湿地保护法》，督促指导宣州区、郎溪县按照《南漪湖入湖河口（双桥河、新老郎川河）湿地保护修复工作方案》，开展南漪湖入湖河口湿地保护与恢复，湿地生态修复成效进一步巩固。开展宛陵湖省级湿地公园建设管理提升行动，推动湿地公园合理开展资产利用、景观提升等工作。督促指导宁国市开展西津河省级湿地公园建设，确保试点建设能够顺利通过省级验收。

13、强化自然保护地和野生动植物管护。按照上级统一部署推进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和“多规合一”，强化自然保护地监管，开展自然保护地勘界“回头看”。坚决落实中央和省生态环境保

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重点推动中央环保督察反馈南漪湖湿地修复问题以及省环保督察反馈典型案例问题、专项督察通报反馈问题整改，确保按期验收销号。根据《宣城市自然保护地规范管理十条规定（试行）》，督促指导各地规范自然保护地建设和管理，组织核查后授牌规范管理自然保护地。规范禁食野生动物分类管理，指导转产转型，做好非食用目的人工繁育许可服务保障。加强野生动植物保护，积极实施受伤野生动物收容救护，开展陆生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和危害防控，深入实施野生动物伤害保险赔偿、野猪限额猎捕。做好外来入侵物种普查工作。

14、加强森林防火和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工作。加强专业、半专业森林防扑火队伍建设，提升防火装备水平。加强网格化管理，推进林火阻隔系统建设，加快建设林火视频监控系统。严格火源管控，推进“防火码”应用，开展各类专项行动，深入排查火灾隐患。力争在全省率先完成森林火灾风险普查各项任务，开展森林火灾风险评估和区划，建立森林火灾危险性调查和评估数据库，编制市县风险普查成果报告。严格落实《松材线虫病防治十条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确保完成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五年攻坚行动 2021-2022 年度防治方案确定的目标任务。加强美国白蛾疫情监测，做到及时发现、及时除治，确保完成省指挥部办公室下达的美国白蛾防控任务。进一步完善市、县、乡、村四级监测预警网络，积极开展松材线虫病日常巡查及秋季普查和美国白蛾普查工作，全面做好松毛虫等常见林业有害生物监测预警工作。持续开展“绿盾”林业植物检疫执法行动和松材线虫病疫木

检疫执法专项行动，强化检疫规范化管理，着重抓好产地检疫、调运检疫和复检以及依法行政等工作，配合南京林业大学开展松材线虫病“新型防控技术”攻关和试验示范工作。

（四）以实现林区城区共同富裕为目标，打造优质林业产品供给地

15、重点发展三大林业产业。助力乡村振兴，把村庄绿化、庭院绿化与乡村林特产业经济结合起来，推进竹产业、木本油料、林下经济等三大林业特色产业发展。制定《加快推进林下中药材产业发展的意见》，采用政策扶持、典型示范、联动协作等措施，加快我市林下中药材产业发展，实现“一亩山万元钱”目标。积极开展巩固拓展生态脱贫攻坚成果专项行动，组织实施民族乡村“百村千树”行动，积极培养乡村振兴林业职业经理人，开展林业特色产业示范村建设，推动乡村全面振兴。

16、切实加大产业招商力度。深入实施长三角一体化绿色发展战略，坚持林业产业发展“四东”战略，大力推动“双招双引”，搭建“一地六县”产业互动通道，学习借鉴主导产业转型、林旅融合等发展经验。强化政策扶持力度，全力支持森林旅游、森林康养等新业态发展。支持恩龙文旅康养小镇建设。充分发挥泾县国有林业发展有限公司平台作用，有序推进皖南森林生态科普研学基地和宣城马头野生动物园项目建设。

17、积极支持重点项目建设。积极争取上级林业主管部门支持我市申报省级特色林业高质量发展示范园项目等。探索使用林地新模式新政策，力争在全省率先制定市级林地审核审批相关办

理规程和管理办法，并继续探索在修建林业生产用房等直接为林业生产服务设施占用林地政策上寻求支持和突破，积极服务支持乡村振兴。

（五）以建设中国绿都康养宣城为抓手，打造森林旅游康养目的地

18、推进示范基地建设。推进国家和省级森林（湿地）康养示范基地、省级森林康养小镇、省级森林旅游康养人家建设，培育市级森林观光示范点，积极推动“森林+旅游”，发展森林康养食品、森林康养中心，不断开发森林康养新产品，扩展森林康养发展空间，力争将生态旅游和森林康养产业做成林业产业的第一大产业。

19、推动“三美”示范建设。结合“四旁四边四创”绿化提升行动，开展“美丽道路、美丽村庄、美丽经济”示范建设。重点实施南漪湖、龙须湖周边“水清岸绿”绿化建设，提升林业产业经济和村庄、公路、河流湖库的绿化成果。

20、加强森林旅游康养项目服务。发展“生态旅游+运动、文化、医疗、食品”等业态，推动杭黄世界级自然生态和文化旅游廊道建设，将龙川风景名胜区、光明生态园、鄞山省级森林公园、清凉峰自然保护区串珠成线，打造皖南森林文化旅游精品线路。

（六）以助力自然教育绿色转型为载体，打造生态文化融合样板地

21、深入推进全民义务植树活动。推动 2022 年度“春季春

节回趟家，我为汽车栽棵树”活动乡镇试点，开展市直、县直机关义务植树认建认养工作落实。继续做好“云端植树，落地有惠”政策的细化完善工作，推动全民参与植绿护绿共建共享。

22、联合开展自然宣传教育。加强与教体、科协等部门合作，联合开展自然教育宣传活动，重点依托扬子鳄保护区自然教育学校、敬亭山国家森林公园研学基地等，开展自然教育，大力宣传自然保护地及生态产品。依托中国扬子鳄宣教馆，开展自然科普和自然保护等活动，推动与沪苏浙高校合建长三角地区自然教育基地。

23、积极开展产学研合作。探索建立科技推广机构与高等院校、林业企业相互合作的创新联盟。加强植物新品种保护，扎实开展打击侵犯植物新品种权专项行动，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专项行动。

24、探索建设零碳学校。落实零碳校园建设理念，对试点学校在特定时期产生的实际碳排放量进行核查，通过购买林业碳汇的方式进行抵消，以实际行动助力“碳中和”目标实现。